

证券代码：871368

证券简称：达沃环保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四川达沃斯生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现场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1日10:30。

预计会期0.5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368	达沃环保	2020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四川厚海律师事务所王伟杰、李爽律师。

（七）会议地点

成都市高新区天益街38号4栋3F803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3）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4）。

（二）审议《2019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19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 审议《2019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2019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2019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2019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六) 审议《2020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

《2020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

(七)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八)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7）。

(九)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8）。

(十) 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9）。

(十一) 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0)。

(十二) 审议《关于制定<利润分配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的《利润分配制度》，(公告编号：2020-021)。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2、由委托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5、办理登记手续，可以使用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来信请寄：四川达沃斯生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益街38号理想中心4栋803号），邮编：610041（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二) 登记时间：2019年5月21日9：00-10：00

(三) 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益街 38 号 4 栋 3F803 号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严博；电话号码：028-85076387；联系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益街 38 号 4 栋 3F803 号。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及其他与会人员交通和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四川达沃斯生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 《四川达沃斯生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四川达沃斯生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